

第八屆臺北創意學院

2019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

招生簡章

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指導、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創意發展部於松山文創園區所舉辦之「臺北創意學院」，是一個致力於培養創意思考人才的交流平台。其下之「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活動則定位為一個由下而上、市民發聲的平台，導入各種市政議題，邀集不同創意領域之講師協同助教，帶領市民、設計師、公務人員等，用不設限的視野與思考，重新看待及詮釋我們習以為常的環境。

2018 年，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在 14 位講師、10 位助教、69 位學員的創意激盪下，為老城區的再生點亮更多可能性，並以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的行銷推廣為例，讓城市更美好、更有創意。

2019 年，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將持續關心我們居住的城市。

歷屆的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曾針對臺北市三處保存之眷村(中心新村、煥民新村、嘉禾新村)，提出數種再利用的創意提案，並研議出各節點的活化方向。如今，該如何進一步回應社會需求和各界期待，將擁有豐厚歷史情感、文化傳承與群體記憶的空間(如四四南村)轉化連線，延伸思量臺北眷村文化節的辦理，同時整合北北基桃之資源、串聯文化聚落所構成的面，加以凝聚眷村文化的關注、建構未來走向並邁向永續發展！

現在，我們要邀請生活在這座城市裡的所有市民加入，共同勾勒及迎向更美好的城市生活。快來和我們一起構想創意提案吧！

一起來加入創意的行列，**Come idea TAIPEI together !**

快按讚加入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IdeaTaipei>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創意發展部、松山文創園區

協力單位：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文化局、基隆市政府文化局

法律諮詢：遠拓法律事務所



活動場次

日期時間	討論議題	地點
08/23(五)-08/25(日) 0900-1800	找尋眷村文化保存與發揚並擴大民眾參與的可行性！ 場次一、以臺北眷村文化節的辦理為例	松山文創園區 LAB 創意實驗室
09/20(五)-09/22(日) 0900-1800	找尋眷村文化保存與發揚並擴大民眾參與的可行性！ 場次二、以北北基桃的跨域合作為例	松山文創園區 LAB 創意實驗室



招生資訊

(一) 招生名額：每一場次預計招收 30 至 40 名學員，並分為 5 組。

(二) 招生對象：

- (1) 年滿 20 歲且對於討論議題有興趣之一般市民；
- (2) 具備眷村保存及研究、文創及聚落經營、節慶活動與策展美學、人文關懷與生活體驗、跨界整合與行銷、數位內容、資訊科技、文化研究、都市發展與社區規劃等相關背景專長，或對討論議題有高度興趣之在職人士或大學(含)以上學生；
- (3) 議題相關局處之公務人員。

(三) 報名方式：

- (1) 按讚加入「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IdeaTaipei>)。透過連結下載報名表及活動協議書 (分為在職及在學)，將兩份文件填妥後寄至活動信箱 phoenix@taipeiculture.org，信件標題請註明「報名 2019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至 2019 年 8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5 點截止收件，逾期恕不接受報名。
- (2) 活動協議書需報名者親筆簽名，建議掃描為電子檔後寄至活動信箱。無法掃描為電子檔者，請傳真至：(02) 2767-1823，並註明「報名 2019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活動」。
- (3) 工作小組收到報名表及活動協議書後，將通知資料齊全之報名者參與學員面談，瞭解參與動機、期望並分配組別。學員面談將於松山文創園區舉辦，面談場次如下：

討論議題	學員面談日期/地點(暫定)
<u>找尋眷村文化保存與發揚並擴大民眾參與的可行性！</u> 場次一、以臺北眷村文化節的辦理為例	<u>08/13(二)~08/14(三)</u> 松山文創園區
<u>找尋眷村文化保存與發揚並擴大民眾參與的可行性！</u> 場次二、以北北基桃的跨域合作為例	<u>09/10(二)~09/11(三)</u> 松山文創園區

(4) 學員面談進行後，將發送正式通知予確認獲得參與資格者。在收到正式通知後，應於**三天內繳交活動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整**，請至郵局「**郵寄現金袋**」至台北郵局 80-204 號信箱 (松山文創園區營運管理中心收)，或「**親送現金袋**」至松山文創園區營運管理中心，全勤出席活動之學員可於活動結束後領回全額保證金。

(5) 本活動**完全免費**，並提供午餐、茶點與活動所需之各式文具。



注意事項

- (一) 活動第一天憑郵件通知進行報到，並依分組入座且不得任意更換組別。
- (二) 因活動課程具連貫性，學員必須三天全程參與，不可隨意缺席。
未全勤出席活動之學員將不得領回保證金。
- (三) 全程參與之公務人員可獲公務人員研習時數 24 小時(報到時請提供身份證字號等資料)。



聯絡資訊

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創意發展部 周小姐
 (02) 2765-1388 分機 130
phoenix@taipeiculture.org



活動流程

時程	第一天	第二天	第三天
0845-0900	報到(15min)		
0900-0915	活動引言 (15mins)	小組活動 (180mins)	小組活動 (180mins)
0915-0940	議題勾勒 (25mins)		
0940-1030	講師介紹 (50mins)		
1030-1200	創意講座 (90mins)		
1200-1300	午餐(60mins)		
1300-1500	踏勘參訪、小組活動 (300mins)	小組活動 (240mins)	小組活動 (120mins)
1500-1700			初步發表 (60mins)
1700-1800			
1800-	第一天結束	第二天結束	活動全部結束

(主辦單位保留更動活動流程之權利)

第八屆臺北創意學院 2019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 學員活動協議書（在職）

緣本人參與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補助（下稱補助機關）、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下稱主辦單位）主辦之「第八屆臺北創意學院 2019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下稱本工作營），為確保本工作營發想之創意得為公眾及公益所用，而由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予以落實，本人同意以下事項並確實遵守：

壹、權利保證及歸屬

- 一、為確保本工作營發想之創意為公眾及公益所用之活動目的得以落實，本人同意參與本工作營期間所直接或間接接觸之任何文件資料及討論意見等，僅限於本工作營之活動或為達本工作營目的用途之用。
- 二、本人保證因參與本工作營所提出之任何意見、著作及資料等，並無侵害他人任何權利情事。若致補助機關、主辦單位或台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因此遭受損害，本人應負擔相關法律上之責任。
- 三、本人同意因參與本工作營所提出之任何意見、著作及資料等，如產生智慧財產權或衍生權利者，以主辦單位為權利人。本人若有獨自利用或使用於職務範圍之必要者，須經主辦單位之同意或授權。
- 四、本人因參與本工作營所提出之任何意見、著作及資料等，若未產生前項智慧財產權或衍生權利，而本人若有獨自利用或使用於職務範圍之必要者，應先經主辦單位及本工作營所屬小組人員同意。
- 五、為確保本工作營之公共目的完全落實，本人同意補助機關、主辦單位或台北市政府所屬機關得無償利用本工作營所產生之創意、意見、資料權利於公益目的或公共設施，且無期限限制。

貳、本人違反本協議任一約定時，應賠償補助機關及主辦單位所受之一切損害。

參、凡因本協議或參與本工作營所引起之爭議，本人同意秉持最大誠意與主辦單位協商，若有訴訟必要，本人同意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立約人：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